
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4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全体监事杨晓春、马寒陌、薛嘉鸣（职工监事）出席会议，会议由公司监事杨晓春主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五十六条、第一百五十七条之规定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选举杨晓春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；

二、决定对 2018 年二季度以后的公司财务进行检查，决定另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、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检查工作，费用由公司承担；

三、对于公司前任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王仪未经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同意转移公司重要资产的行为进行调查，若发现相关人员存在损害公司利益、涉嫌违法犯罪的情况，监事会将代表公司提起诉讼，必要时向公安机关报案。

特此决议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签字页）

出席会议监事签字：_____

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